

新北市立明志國民中學 106 學年度第 2 次校務會議記錄

時間：107 年 1 月 24 日(三)下午 16 時

地點：本校行政大樓 3 樓會議室

主持人：戴校長春成

紀錄：吳翠卿

出席人員：如簽到簿

壹、主席報告

- 一、感謝同仁辛勞，將持續積極爭取教育局、議員補助款等經費挹注。
- 二、校內多項工程進行，未來還有校務評鑑、教師甄選等業務需要諸位協助。
- 三、已爭取新臺幣 20 萬元全校班級裝設電動板擦機。

貳、家長會報告

會長感謝各位老師的辛苦，自擔任本校家長會會長，每天幾乎來學校報到，未來也會協助學校繼續爭取相關經費，改善校園環境。

參、確認上次會議紀錄並報告執行情形

106 學年度第 1 次校務會議紀錄(如附件)。

肆、各處室工作報告

一、教務處

1. 近年油印紙張耗材經費高居不下，業務費編列實入不敷出，基於使用者付費原則，油印點數當學期結清。
2. 各教學領域召集會議，倘無法出席，請預先完成請假手續。
3. 近日發現非教師人員協助成績輸入，提醒留意非教師人員瀏覽系統內其他學生個資之責。
4. 鼓勵各位教師公開授課，3 月份將上網公告。

(一)教學組

1. 課程與評量

- (1)「第八節課後輔導活動」、「補救教學-默默耕耘小學堂」及「扶輪社晚自習」順利結束，感謝各位老師的協助。
- (2)定期考、複習考及補考已如期完成，感謝各位老師幫忙。
- (3)1/25(四)-2/2(五)將辦理九年級寒假輔導，感謝各位老師支援。

2. 學藝競賽活動

(1)校內各項競賽：七年級威龍闖關、八年級國語文競賽皆順利完成，感謝各位老師指導及協助評審事宜。

(2)校外各項競賽：本學期師生參加校外各項競賽成果豐碩，成績表現亮眼，感謝指導老師的協助。得獎名單如下：

新北市 106 年三重分區語文競賽優勝名單

項 目	組 別	班 級	姓 名	名 次	指 導 教 師	備 註
國語 演說	國中學生組	901	石睿涵	第一名	許育菁	參加市賽
國語 演說	國中學生組	916	張芳榆	第二名	許育菁	參加市賽
國語 朗讀	國中學生組	912	蔡芊霈	第二名	林憶蘭	參加市賽
國語字音字形	國中學生組	805	吳宜謙	第一名	周玉英	參加市賽
國語字音字形	國中學生組	921	洪嘉瑩	第三名	周玉英	參加市賽
寫 字	國中學生組	808	林裕焜	第二名	林耀坤	參加市賽
閩南語 演說	國中學生組	818	林冠廷	第一名	李芳宴	參加市賽
閩南語 演說	國中學生組	807	杜雨柔	第二名	李芳宴	參加市賽
閩南語 朗讀	國中學生組	817	陳雅琳	第一名	李芳宴	參加市賽
閩南語 朗讀	國中學生組	918	黃威齊	第二名	李芳宴	參加市賽
閩南語 字音 字形	國中學生組	806	王俐文	第一名	李芳宴	參加市賽
閩南語 字音 字形	國中學生組	909	汪彤恩	第二名	李芳宴	參加市賽
閩南語 朗讀	中學教師組		李芳宴	第一名		參加市賽
客家語 字音 字形四縣腔	中學教師組		謝惠雯	第一名		參加市賽
國語 朗讀	中學教師組		林憶蘭	第三名		參加市賽
國中組 團體總成績				第一名		
國中組 團體精進獎				第二名		

106 年新北市北區語文競賽優勝名單

項 目	組 別	班 級	姓 名	名 次	指 導 教 師	備 註
國語字音字形	國中學生組	805	吳宜謙	第三名	周玉英	
國語字音字形	國中學生組	921	洪嘉瑩	第四名	周玉英	
國語 朗讀	國中學生組	912	蔡芊霈	第五名	林憶蘭	
閩南語 演說	國中學生組	806	周聖淵	第四名	李芳宴	
閩南語 朗讀	國中學生組	817	陳雅琳	第二名	李芳宴	
閩南語 朗讀	國中學生組	918	黃威齊	第三名	李芳宴	
閩南語 朗讀	中學教師組		李芳宴	第二名		

3. 作業調閱：已完成英語科、自然科、地理科、公民科及國文作文作業調閱。

4. 公開授課事宜：

(1)依新北教研資字第 1062159881 號函，有關「新北市公開授課規定暨獎勵實施計畫」，為落實十二年國教課程與教學相關方案，活化教師教學內涵，提升教師教學績效及提高教學品質。經由公開授課及課堂提案討論，教師彼此觀摩學習教學方法及班級經營，形成教師同僚專業社群，增進教師教學知能，激勵教學典範學習，落實專業對話，深化教師專業內涵，提升教學品質改善。

(2)相關計劃及表單，如下：

附件 1：新北市 106 學年度所屬各級學校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規定暨獎勵實施計畫

附件 2：新北市立明志國民中學公開授課教學活動設計單(教學者)

附件 3：新北市立明志國民中學公開授課觀課記錄表(觀課者)

附件 4：新北市立明志國民中學共同備課、共同議課暨教學自我檢核紀錄表(教學者)。

新北市 106 學年度所屬各級學校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規定暨獎勵實施計畫

106 年 11 月 8 日新北教研資字第 1062159881 號函訂定

壹、依據：

- 一、教育部「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實施要點。
- 二、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05 年 10 月 17 日臺教國署國字第 1050111992 號函。
- 三、新北市政府 2016~2018「卓越人才 LEADING 未來」三年計畫。

貳、目的：

- 一、落實十二年國教課程與教學相關方案，提升教學品質改善。
- 二、藉由公開授課落實專業對話，形塑同儕共學之教學文化。
- 三、深化教師專業內涵，鼓勵課堂研究，促進學生有效學習。

參、主辦單位：新北市政府教育局(以下簡稱本局)。

肆、辦理單位：新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

伍、協辦單位：新北市國民教育輔導團。

陸、實施對象：新北市(以下簡稱本市)所屬各級學校教師(含校長)。本案所稱教師含正式教師及聘期達三個月以上之代理、代課教師。

柒、實施原則：

- 一、依規定應進行公開授課人員包括(現職校長、授課專任教師及兼任行政職務專任教師；依中小學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聘任辦法聘任，聘期為三個月以上之代課、代理教師)。下列人員有意願公開授課者，得視同授課人員：
 - (一)依中小學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聘任辦法聘任之兼任教師。
 - (二)依中小學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聘任辦法聘任，聘期不足三個月之代課、代理教師。
- 二、授課人員應於服務學校，每學年至少公開授課一次，每次以 1 節課為原則，並得視課程需要增加節數，並以校內教師觀課為優先(以下簡稱觀課教師)。
- 三、各校授課人員應於公開授課前與觀課教師等相關人員共同備課，並於公開授課後參加共同議課，得結合各類專業學習社群、教學研究會、年級、年段會議或跨校專業成長等活動辦理。由授課人員與觀課教師等相關人

員就該課堂之學生學習情形及教學觀察結果，進行研討與專業回饋。

四、各校公開授課人員應於實施公開授課前，提出「教學活動設計表件」(格式由各校自訂)供觀課教師參考；觀課教師應於公開觀課結束後1週內繳交「教學觀察紀錄表件」(格式由各校自訂)；授課人員應於公開授課結束後2週內繳交「教學省思心得表件」(格式由各校自訂)，並由學校彙整存查，以利進行專業回饋及相關研習時數核發事宜。

捌、學校配合事項：

一、辦理公開授課應以不影響正常教學實施為原則。

二、本市所屬各級學校106學年度應至少辦理1場區級以上公開授課研討會，6場以上校內公開授課研究會。

三、因應新課綱正式實施後，全校教師(含校長)公開授課達成率應為100%，各校應以106學年度與107學年度為準備期，衡酌學校特色與資源及校園文化，辦理以下重要事項：

(一)請各校於106學年度起，訂定適合學校運作之公開授課實施計畫及學期公開授課行事曆，並經各教學研究會、年級或年段會議討論通過，由學校彙整後，106學年度第1、2學期行事曆分別於106年11月30日及107年3月9日前，公告於學校首頁專區。

(二)各校公開授課行事曆須包含公開授課時間、授課教師、授課班級、學習領域、教學單元、公開類別(如校內公開、區級公開或市級公開)及參加人員。公開授課行事曆若有調整，應於實施前1週，於學校網頁公告修正版本。行事曆內容可參閱附錄1。

四、各校辦理公開授課，應包含辦理以下事項：共同備課、安排觀課教師任務、召開觀課前會議(說課)、實施公開觀課、共同議課及彙整相關紀錄表件，建議相關作法如下：

(一)共同備課：由同領域、同年段、同教師學習社群或跨校觀課之教師等觀課人員針對該授課單元進行共同備課討論，須有備課紀錄或影像紀錄。

(二)觀課前會議(說課)：公開授課人員應簡要說明教學單元設計構想，可提出請觀課教師協助觀察之內容。

(三)公開授課：由公開授課人員提供簡要版課程與教學設計書面資料，供觀

課教師等相關人員參考。

(四)觀課紀錄：學校應提供「教學觀察紀錄表件」予觀課教師，並於觀課前分配觀課教師協助觀察之重點。

(五)課後研議會(議課)：安排議課主持人，掌握議課內容及流程。請擔任公開授課人員先說明實施該教學單元授課是否達成原先設計構想及教學目標，再請觀課教師發言，可針對該課堂公開授課教師表達感恩及回饋課堂觀察所見，亦可就課堂觀察進行自我省思分享報告。

(六)校內公開授課研究會：可結合各學習領域研究會、輔導團分區輔導與到校輔導、教師三級社群、分組合作學習、學習共同體、教師專業發展實踐及專業成長學校等進行辦理。

(七)開放區級觀摩交流：各校可將公開課堂，進行觀課、議課等歷程，開放區內學校教師參與，課後研議會以校內教師發言為主，時間允許再開放校外教師發言。若有邀請專家學者指導，可安排時間總議課，請專家學者主持，針對學生有效學習或教師專業成長提供整體建議。

(八)各校辦理區級公開授課研究會，說課、觀課及議課等相關流程須連續安排，建議各校於各分區內自組「跨校公開授課策略聯盟學校」，以利區級公開授課教學研究會時段之安排，建立跨校教師交流平臺。

五、課務處理：辦理區級公開課或參與跨校公開共備觀議課研究會，本局同意核予學校薦派及工作人員公假(課務排代)，自由參加者以公假登記出席。

六、請各校逐年完成全校教師(含校長)公開授課之達標比例：

(一)106 學年度全校教師(含校長)公開授課人數達成率累計達教師員額編制 50%以上。

(二)107 學年度全校教師(含校長)公開授課人數達成率累計達教師員額編制 75%以上。

(三)108 學年度全校教師(含校長)公開授課人數達成率累計達教師員額編制 100%。

七、學校應定期(每學年至少 1 次)邀請家長參與教師(含校長)公開授課活動，共同關心教師教學、學校課程及教學實踐，建立親師生共學之學校文化。

八、各校每學年應針對公開授課情形進行公務填報。倘於 108 學年度仍未達標之學校，本局將函請學校提出書面說明以利後續提供支援輔導。

九、各校應將公開授課辦理情形及相關資料彙整建檔，本局得納入校務評鑑或教學視導之重要項目。

玖、研習登錄及研習時數核發：

一、開設研習：各校須訂定各學年公開授課實施計畫及公開授課行事曆，依本案核准文號申請校本進修研習計畫，並於本局校務行政系統之教師研習系統開設研習，俾利核發研習時數。

二、研習時數登錄：各校登載本案研習於研習系統時，研習名稱須含「公開授課」關鍵字，點選「課程與教學/學科教學知能/教學單元的實作與分享」，並應上傳各校實施計畫及公開授課行事曆 PDF 檔。

三、核發研習時數：各校應依據相關參與人員實際參與情形及其檢具之文件，核實核發共同備課、觀課、議課之相關研習時數。

拾、獎勵標準：

一、本案為鼓勵所屬各級學校辦理校內公開授課研究會及區級以上公開授課研討會。教學者及工作人員獎勵如下：

(一)擔任校內或區級公開授課教師(含校長)獎勵：依「新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及幼兒園辦理教師敘獎處理原則」附表第 1 項規定。

1. 校內：參加人員 10 人以上，公開授課教學優良者，教學者嘉獎 1 次。
其中偏遠學校辦理校內公開授課，參加人員得酌減為 6 人以上，公開授課教學優良者，教學者嘉獎 1 次。

2. 區級：參加人員達 30 人以上，公開授課教學優良者，教學者嘉獎 2 次。
其中偏遠學校辦理區級公開授課，參加人員得酌減為 20 人以上，公開授課教學優良者，教學者嘉獎 2 次。

(二)辦理區級公開授課研討會工作人員(含校長)獎勵：依「新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及幼兒園辦理教師敘獎處理原則」附表第 2 項規定，每場次參加人數 30 人以上者；其中偏遠學校辦理區級公開授課，參加人員得酌減為 20 人以上，各校工作人員嘉獎 1 次以 4 人為限，含主辦 1 人嘉獎 2 次。

(三)106 學年度全校公開授課人數達校內全體授課人員 50%以上之學

校，依據「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長成績考核辦法」第 7 條第 1 項第 5 款第 2 目」、「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第 6 條第 1 項第 5 款第 6 目規定，承辦人員(含校長)嘉獎 1 次以 4 人為限，含主辦人員嘉獎 2 次。

二、校長部分提報本局辦理敘獎，教師與行政承辦人員部分則授權學校依規定辦理敘獎事宜。

拾壹、本計畫奉核准後公告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錄 1：新北市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 (校名)_____ 公開授課行事曆(範例)

場次	時間	班級	公開課堂 授課教師	科目 (領域)	單元	備課 主持人	共同備課教師類群 (名單)	議課 主持人	觀課議課教師類群 (名單)	開放 型態
1	10/05 第 1 節	302	王大同	自然	第 7 單元	000 老師 (召集人)	數學領域全體教師	000 校長	數學領域全體教師	校內
2	10/19 第 2 節	507	李曉芳	社會	第 9 單元	000 主任	1.國小社會領域輔導 團團員 2.數學領域全體教師 3.本市各校報名老師	000 校長	1.國小社會領域輔導 團團員 2.數學領域全體教師 3.本市各校報名老師	市級
3	10/25 第 1 節	605	劉大華	國語	第 5 課	000 主任	1.國小語文領域輔導 團團員 2.國語領域全體教師 3.板橋區各校報名老 師	000 校長	1.國小語文領域輔導 團團員 2.國語領域全體教師 3.板橋區各校報名老 師	區級

附錄 2：辦理公開授課參考流程

序號	公開授課相關工作內容
1	每學年學期初，由校內各科(領域)教學研究會協商確認各科(領域)教師公開授課人員及時間。
2	統整各科公開授課時間，經協調銜堂科別與彙整，陳校長核定後實施，並公告於學校網頁專區。
3	(1)校內公開授課行事曆公告後，開放登記觀課，並規畫共同備課事宜及分配觀課教師協助觀察事項。 (2)於教師研習系統開設研習。若為區級公開授課，請事先函知各校報名及共同參與相關共備觀議課流程。
4	公開授課人員於公開授課前完成製作課程教學活動設計表件內容。
5	召開公開授課之共同備課會議，留下共同備課記錄及影像檔案。
6	公開授課當天，可先辦理說課，提供簽到表、教學觀察紀錄表件，並留下公開授課影像紀錄。
7	召開課後研議會議(議課)，留下共同議課紀錄及影像紀錄，並於當日或期限內收回教學觀察紀錄表件及教學省思心得表件。
8	依據相關表件與紀錄，核實核發研習時數。
備註	學校應於每場次公開授課結束後二星期內，彙整以下資料留存備查： 1. 共同備課紀錄表件。 2. 課程教學活動設計表件。 3. 公開觀課教學觀察紀錄表件。 4. 教學省思心得表件。 5. 共同議課紀錄表件。 6. 共同備觀議課活動相關影像紀錄。

新北市立明志國民中學公開授課教學活動設計單(教學者)

_____領域_____科 授課教師：_____

授課班級：_____年_____班 授課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教學單元：_____

教材來源：_____

教學時間：_____分鐘

教學目標： 1.		
學生先備知識或概念： 1.		
教學活動	時間	評量方式

觀課者從這堂課學到的理念、教學方法、個人收穫、省思……等

新北市立明志國民中學公開授課觀課記錄表(觀課者)

_____領域_____科 授課教師：_____

觀課班級：_____年_____班 觀課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教學主題：_____ 觀課教師：_____

※觀課重點：

面向	1. 全班學習氣氛	2. 學生學習動機與歷程	3. 學生學習結果
參考要項	1-1 是否有安心學習的環境? 1-2 是否有熱中學習的環境? 1-3 是否有聆聽學習的環境? 1-4 其它	2-1 教師是否關照每個學生的學習? 2-2 是否引發學生學習動機? 2-3 學生學習動機是否持續? 2-4 學生是否相互關注與傾聽? 2-5 學生是否互相協助與討論? 2-6 學生是否投入參與學習? 2-7 是否發現有特殊表現的學生? 2-8 其它	3-1 學生學習是否成立?如何發生?何時發生? 3-2 學生學習的困難之處是什麼? 3-3 挑戰伸展跳躍的學習是否產生? 3-4 學生學習思考程度是否深化? 3-5 其它

※學生學習記錄 (請參考上表記錄)

--	--

(接續背面)

--

給教學者的建議與回饋

--

新北市立明志國民中學共同備課、共同議課暨教學自我檢核紀錄表(教學者)

_____ 領域 _____ 科 授課教師： _____
 授課班級： _____ 年 _____ 班 授課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共同備課參與教師人數： _____ 人 教學時間： _____ 分鐘
 教學單元： _____
 教材來源： _____

指標內容說明(自我檢核)		是否符合			
		共同備課		共同議課	
單元名稱		是	否	是	否
單元學習目標	檢核重點				
主要概念	能掌握文本核心內容				
關鍵問題	能提出回應文本核心內容的關鍵且重要的問題(1-3個核心問題)				
學生習得知識	能依文本核心內容，提出學生可習得的知識				
學生習得技能	能依文本核心內容，提出學生可習得的能力				
學生預學	檢核重點				
先備知識	能說明學生與舊經驗連結的情形，及建構與文本連結的機會點				
學生自學	能設計預習作業，提供學生預習及了解學生學習困難之處				
教材組織分析	檢核重點				
內容結構分析	能分析文本內容結構，掌握核心概念				
教材亮點	能清楚掌握文本亮點處				
教材難點	能清楚分析學生學習困難處，並能提出幫助學生習得的有效策略				
延伸跳躍	能設計具挑戰性的學習任務，引導學生對文本進行深度與延伸的學習。				
學習表現評量	檢核重點				
內容	能掌握文本核心內容設計出具鷹架式的評量內容，並兼顧差異化學習的需求，能表現出學習遷移的可能。				
形式	採多元評量，重視實作評量和其他評量。				

學習設計 重點	能先進行文本分析，掌握文本核心內容				
單節學習 主題	檢核重點				
導入	引起動機或複習舊經驗，並說明本節學習重點				
開展	開始本節核心文本內容的學習				
挑戰	能設計具挑戰性的學習任務，引導學生對文本進行深度與延伸的學習，兼具自學與共學的學習歷程。				
總結	總結本節學習重點及為銜接下一節進行說明				
分享亮點與建議意見（針對本次共備、共議提出值得分享的亮點）					
共同備課					
共同議課					

共備共議教師簽名：

授課教師自我檢核表	
教學目標達成情形	
共備、公開授課、共議後心得	

(共同備課照片)	(共同備課照片)
說明：	說明：
(教學活動照片) 附件四	(教學活動照片)
說明：	說明：
(共同議課照片)	(共同議課照片)
說明：	說明：

(二)註冊組

1、繳費事宜

- (1)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各年級學生註冊單於 2/21(三)開學日發放，請導師於當日 7:30 至註冊組領取資料袋。本次註冊繳費時間為 2/21(三)至 2/27(二)共 7 天，學生家長可至 7-11 等便利商店、臺灣銀行、郵局、ATM 轉帳及網路線上繳費。若至截止日尚未繳費的同學，可於補註冊日 3/5(一)，持註冊單及費用至總務處出納組辦理繳費。請導師協助提醒同學務必準時繳納費用，完成註冊程序。
- (2) 請導師協助提醒副班長將註冊單及第八節課輔繳費單收據(學校收執聯)收齊後，連同各班的繳費清冊及註冊資料袋，最晚於 3/5(一)中午前繳回教務處註冊組。

2、成績評量事宜

- (1) 國民中小學學生成績評量準則規定如下，符合下列規定者，為成績及格，由學校發給畢業證書；未達畢業標準者，發給修業證明書：
 - (a) 學習期間扣除學校核可之公、喪、病假，上課總出席率至少達三分之二以上，且經獎懲抵銷後，未滿三大過。
 - (b) 七大學習領域有四大學習領域以上，其各學習領域之畢業總平均成績，均達丙等以上。
- (2) 附上一張新北市國中學生學習領域成績預警流程圖，供老師們參考並掌握學生學習狀況，執行補救教學及輔導措施，以提升學生學習之成效。

3、補助事宜

- (1) 請導師提醒特殊身份學生(含低收/中低收/殘障身份)，不須繳交證明文件至註冊組，社會局會自行匯入校務行政系統。
- (2) 若班上學生家庭發生急難變故，可向註冊組洽詢「教育部學產基金急難慰問金」之申請管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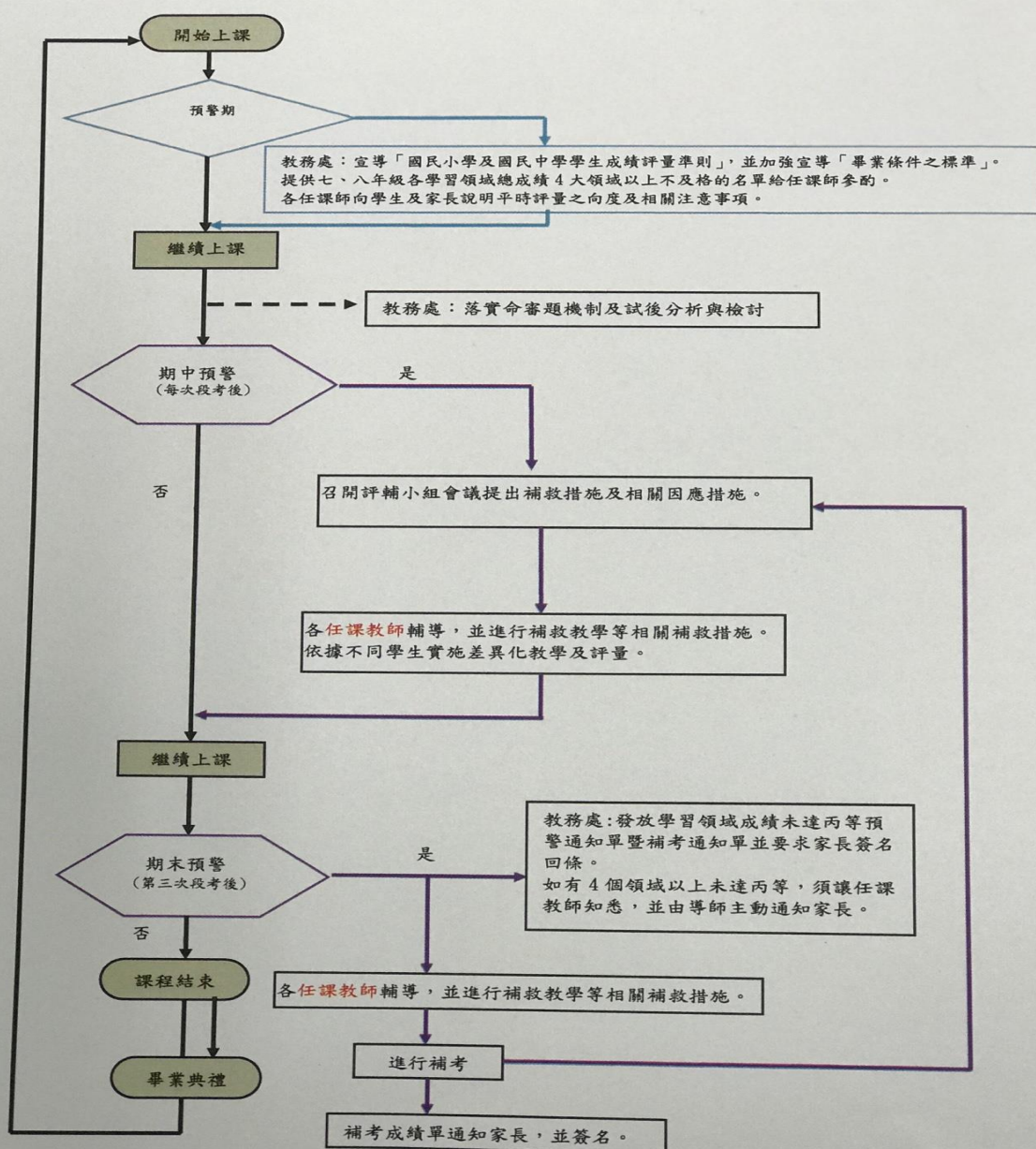
4、獎學金事宜

每學期初各項獎助學金之申辦訊息除以書面公告發放予各班張貼外，亦於學校網站上公告周知。請導師提醒學生留意獎學金訊息。

5、升學事宜

107 學年度各項重要升學資訊將隨時更新於校網的「升學專區」及各班公佈欄，請導師協助提醒學生留意。

新北市國中學生學習領域成績預警流程圖



(三)設備組

1. 下學期『教科書』及『備課用書』之整理及發放，皆已順利完成。七、八、九年級教科書將於 1/18(四)第 2 天段考第六、七節發放，屆時煩請任課老師費心指導學生領取，新書若有任何問題，請立即至圖書館更換。
2. 備課用書一月中陸續發給各老師，若老師有需要學生用教科書可至圖書館領取。
3. 學校性社團 Lego 機器人研究社感謝施惠琪老師大力相挺，學生受益良多。

4. 106 上學期『悅讀閱樂』之晨讀班級閱讀競賽得獎名單，恭喜以下獲獎班級：
特優-718、708、711、809、812、814 頒發獎學金 1,000 元獎狀及獎學金以茲鼓勵。
優等-715、706、704、707 頒發獎學金 600 元獎狀及頒發獎狀以茲鼓勵。
甲等-710、703、805、806、810、813 頒發獎狀以茲鼓勵。
5. 圖書館為鼓勵學生於寒假期間多閱讀，開放學生借閱冊數上限調高至 10 本，班級套書也開放借用，請老師善加利用。
6. 實驗室完工陸續請林彥同老師及邱嘉惠老師協助整理作業，預計下學期自然課程可以正式使用。

(四)資訊組

1. 教務行政系統已經無法再用身分證字號當帳號登入，請用各人的自訂帳號登入，密碼沒變更。
2. 外接式USB光碟請至教具室借用。
3. 各班投影機安裝完畢，原本聲音改採由投影機輸出，但有班級反映聲音偏小，所以接回舊有音源線。
4. 無線網路請多利用(SSID：NTPC)，連上後請輸入校務行政帳號密碼登入。
5. mcjh開頭網路是校內舊網路，IP數有限，往往訊號很強卻無法上網，所以增加下列SSID分別是：
mcjh-vlan107-roam(提供200個IP)
mcjh-vlan108-roam(提供200個IP)
mcjh-vlan109-roam(提供200個IP)，
供使用，但請勿將上網金鑰號碼讓學生知道，以免大量學生手機上網造成IP 不夠用而無法上網。
6. 若您要用NTPC-Mobile上網，請提供您上網設備的網卡MAC位址，向資訊組申請。
7. 資訊愈發達資訊安全更顯重要，請同仁隨時注意資訊安全，可參閱系列網站<http://tedl.ntpc.edu.tw/101infosense/>
8. 「明志雲」供教職員工使用，帳號跟校務行政系統自訂帳號一樣，但密碼為身份證字號(含英文字母)，若無法登入，請洽資訊組。

二、學務處

1. 感謝導師在班級經營全心全力的付出，相關敏感議題、性平、霸凌事件等仍依相關通報流程與保密原則辦理，有需求歡迎提出，一起努力。
2. 代理導師辦法，下學期邀集相關人員研議修正。
3. 感謝體育、音樂團隊指導老師的投入與付出。

(一)訓育組

1. 本學期辦理七、八年級班際社團活動，共開設學科類、靜態類、休閒類、創作類、體育類及藝文類等六大類型社團，上課次數共計7次。
2. 本學期音樂性質社團各項成績表現優異

參 賽 項 目	名 次	指 導 教 師
801 蘇勤芸參加新北市 106 學年度學生音樂比賽國中 B 組鋼琴獨奏	甲等	鄭慧鈴老師
902 詹永峰、陳玠豪、903 丁文蒨、904 吳帆凱、804 吳春燕參加新北市 106 學年度學生音樂比賽國中 B 組二區銅管五重奏	優等	鄭慧鈴老師、周家禾老師
新北市 106 學年度學生音樂比賽團體國中 B 組二區管樂合奏	優等	鄭慧鈴老師、崔明智老師
新北市 106 學年度學生音樂比賽團體國中組二區女聲合唱	優等	李嘉芳老師

※ 男聲合唱團：本學年晉級106學年度全國學生音樂比賽男聲合唱與全國師生鄉土歌謠比賽，感謝李嘉芳老師指導。.

3. 本學期藝文美術各項成績表現優異：

- (1)106 學年度新本市學生美術比賽漫畫類得獎名單：第二名 804 陳昱嘉、佳作 811 郭長茵、佳作 815 張嘉芸
- (2)106 學年度新本市學生美術比賽書法類得獎名單：第二名 811 郭長茵、佳作 705 吳怡霈、佳作 706 葉虹好

4. 本學期童軍團獲獎名單：

- (1)通過高級考驗名單：803 陳俞均、張芷瑜、804 黃偉傑、811 莊志麟、陳宗民、陳俊佑、821 陳奕璇
- (2)晉級獅級童軍名單：905 林典毅、908 詹鈞富、918 楊宜芳、蘇恩純、916 許維庭、921 林婉柔

5. 106/12/25 完成七年級社團選組，感謝導師的協助，如開學後有學生轉入，煩請提醒同學至學務處進行社團選組。

6. 106 學年度下學期社團時間如表列：

時間	活動事項	上課方式
第四週 3/5	第一次上課	社團編組(繳回社長調查表)
第八週 4/2	第二次上課	(七年級暫停一次)、社團編組
第十週 4/16	第三次上課	社團編組
第十二週 4/30	第四次上課	社團編組
第十六週 5/28	第五次上課	社團編組
第十八週 6/11	第六次上課	七年級社團選組、社團編組

7. 本學期辦理1次新進教師專業座談，邀請戴春成校長擔任講師。
8. 辦理各年級聯絡簿調閱工作，各班聯絡簿書寫狀況良好，感謝導師用心的批閱及指導。
9. 九年級畢業紀念冊籌備工作順利進行中，1/22(一)完成第1次收稿，下學期將安排校稿及定稿課程，確切時程與廠商敲定後再行通知。
10. 學生及教職員工證件照(含光碟)已於12月發下。
11. 辦理七年級新生始業輔導，本屆新生表現良好，活動順利完成。
12. 於開學第一週辦理全校班級幹部訓練。
13. 辦理教師節「愛的九宮格」慶祝活動。
14. 辦理九年級校外教學活動，順利完成。
15. 辦理54屆校慶及園遊會活動，順利完成。
16. 辦理各項品德教育才藝競賽，得獎名單如下：

品德教育聯絡簿封面

特優：804陳昱嘉、優等：818陳姿穎、甲等：804黃偉傑

品德教育聯絡簿內頁彩繪

甲等：805李俊廷、吳宜謙、王辰珍、吳彥欣、游佳穎、劉珈妤

品德創意小書卡

特優：805劉珈妤

優等：917周志洋、唐羽瑄、919李佳姿、920李宜庭、林欣頤、黃筠珊、921王宏亦、林婉柔、洪嘉瑩

甲等：917陳禹如、游佳蓉、潘奕安、919尤聖雅、鄭珮慈、920劉家亨、李文馨、施佳妤、921吳俊言、林鈺雲、曾于茨、謝亞蓁

品德四格漫畫

特優：921李宜如

17. 舉辦「舞動明志」舞蹈才藝競賽，同學們踴躍參與，各組競爭激烈，每

位學生都使出渾身解數表現自我的專長，得獎名單如下。

特優：715張泓翎、804陳芝瑀、905吳家葳。

優等：703黃乃芯、吳淑美、杜蕙臻、蔡欣品。708陳均叡。709蕭妤佳。

甲等：705陳萱萱、方惠姿、張玉欣、吳怡萱、陳禹蘋、劉貞宜。

803梁馨予。811張勻慈。816高芷芸。901溫心妤、915陳彥宏。

18. 辦理班級模範生選舉，本次選舉總投票率約為八成，期待更多班級的踴躍支持，最後由707陳泓育當選模範生代表。

19. 每月定期舉辦學生自治會會議，並透過會議聆聽各班級的問題，檢討各項表現；並由自治會成員協助學校辦理各項活動，共同推展校務。

20. 籌備106學年度七、八年級校外教學活動及107學年度九年級校外教學。

21. 辦理本校服務學習，感謝老師的配合與協助。

(二)生教組

1. 辦理921國家防災日防災演練，感謝所有導師的協助及配合。

2. 本學期於週會時間辦理品德教育、生活教育、法治教育、紫錐花運動、自行車交通安全及青少年易犯法律之實例等多場演講，感謝所有導師配合。

3. 為配合辦理春暉專案、去霸凌及交通安全各項活動，於學期中舉辦相關才藝競賽，感謝參賽班級之導師細心指導。

4. 請全校所有老師多加利用榮譽卡，除了擔任幹部、各科小老師、長期表現良好外，一律以記榮譽卡點數為主。

5. 感謝本學期所有參與值週與評分工作的老師，您的無私奉獻與付出，讓學童上放學更加有保障、日常生活秩序更加有規律，感恩。

6. 請各年級導師提醒班上學生，在拿到本學期成績單後，如發現自身之缺曠課或獎懲記錄有問題，可請學生收集好相關證明文件或是經由導師簽名確認無誤後，於下學期開學初自行拿至學務處進行修改。

7. 每月月初服裝儀容檢查及安全檢查，感謝各年級導師細心配合。

8. 每月月初導報所發放之班級同學月缺曠課及獎懲記錄表，謝謝各級導師配合在該班做詳細說明，使同學能夠提早發現問題所在，感謝。

9. 本學年生活秩序總成績前三名班級，全班同學均記嘉獎乙次，請參見學務處各項成績表，未獲獎班級也不要氣餒，再接再勵，繼續加油。

10. 本學期各班級穿著榮譽便服次數請參見各項競賽成績。

(1) 本學期班級生活秩序競賽：

七年級：第一名718、第二名708、第三名717

八年級：第一名818、第二名814、第三名819

九年級：第一名902、第二名911、第三名914

(2) 本學期班級榮譽便服競賽(前三名):

七年級：708(11次)；702、717(9次)；708、718(5次)

八年級：814(12次)；818(7次)；819(6次)

九年級：902(15次)；911、914(9次)；901、903(3次)

(三)衛生組

1. 預計於 10/30(一)進行全校流感疫苗施打。
2. 辦理環境教育宣導及整潔比賽，詳細比賽辦法於導報討論。
3. 新生發放掃具及掃具換發（換發辦法請參閱附件）。
4. 七年級新生健康檢查：10/26(四)~10/27(五)、人類乳突病毒疫苗：11/20(一)。
5. 綠色葉片(<https://www.greenschool.moe.edu.tw/>)填報
帳號:014513 密碼:wsf13499 登入，點選我的管理區→我的文章管理→新增提報，歡迎老師踴躍提報，將依獎勵辦法敘獎。
6. 每學期初辦理早/午餐補助事宜。
7. 推行視力保健、口腔保健、健康體位、菸檳防治、正確用藥、性教育等健康促進議題。
8. 推行節能減碳、珍惜水資源宣導及勤洗手運動。
9. 進行校園環境清理工作，定期清理盆栽、花盆、底盤及其它積水容器以避免病媒蚊孳生。
10. 進行垃圾減量、各類資源回收、分類、再利用的宣導。
11. 配合環保政策，宣導「禁用免洗餐具、塑膠提袋，倡導使用可重複利用之環保餐具及環保袋。」
12. 持續宣導「不室外飲食，不邊走邊吃！」養成良好習慣，提升生活品質。
13. 辦理愛校服務同學的打掃工作。說明：如遇學生有違反班級常規或校規之行為，請老師先以「愛班服務為優先」。違規情節嚴重者再改送至衛生組作「愛校服務」，以期能確實改正學生的行為表現。
14. 辦理衛生營養教育宣導活動。

15. 辦理環境教育活動。

「校園緊急傷病處理流」程詳見校網→學務處→健康中心。

(四)體育組

1. 辦理本學期各項體育競賽活動

- (1) 暑期泳訓班。
- (2) 七年級200公尺排名賽。
- (3) 七年級體操比賽。
- (4) 全校各年級大隊接力比賽。
- (5) SH150-班際異程馬拉松接力。

2. 辦理運動性社團培訓及參賽各項事宜。

3. 辦理體育班相關事宜。

4. 申請各項運動相關獎學金及補助經費計畫。

5. 校內外得獎名單：

(1)運動性社團校外競賽

A. 足球隊：

106 學年度新北市中小學足球錦標賽-男子足球隊榮獲國男組第三名

B. 橄欖球隊：榮獲 106 年全國中正盃橄欖球錦標賽第四名

C. 體操隊

106 年全國競技體操錦標賽

團體項目：

922 丁華恬、922 鄭之晴、802 杜芮羽、720 王紋宣榮獲女子團體
第二名

個人項目：

922 丁華恬榮獲個人全能、高低槓及地板第一名的亮眼成績

720 王紋宣榮獲個人跳馬第六名、高低槓及平衡木第七名、全能及
地板第八名

720 莊佳龍榮獲個人單槓第二名、全能及地板第三名、鞍馬及吊環
第四名、跳馬及雙槓第六名

720 陳博廷榮獲吊環第六名、雙槓第八名

D. 田徑隊

106 年全國中等學校田徑錦標賽

922 詹旻哲榮獲國男組撐竿跳高第五名

107 年冬季全國室內撐竿跳高

922 詹旻哲榮獲國男組第二名、922 張仁瑋榮獲國男組第三名

106 年新北市城市盃全國田徑公開賽

922 詹旻哲榮獲國男組第一名、922 張仁瑋榮獲國男組第三名

106 年田徑基層訓練站區域對抗賽

922 孫琬媛榮獲國女組撐竿跳高項目第一名

802 杜芮羽榮獲國女組撐竿跳高項目第二名

922 詹旻哲榮獲國男組撐竿跳高項目第一名

922 張仁瑋榮獲國男組撐竿跳高項目第二名及國男組跳遠組第八名

922 李瓊陵榮獲國女組鉛球項目第六名

804 張益祥、922 陳聖易、922 張仁瑋、903 陳俊仲榮獲國男組 4X100
公尺第六名

E. 壁球隊

106 年台北市中正盃壁球錦標賽

國中男子組：921 黃宥祥榮獲第一名、821 蘇俊豪榮獲第二名、820
蔡宇軒榮獲第四名、919 周順和榮獲第五名、820 洪
呈佑榮獲第六名

國中女子組：812 林鈺琄榮獲第一名、921 陳榮廷榮獲第二名、916
高筠茜榮獲第三名、821 翁郁婷榮獲第六名

106 學年度第 19 屆全國青少年壁球錦標賽

國中男子組：921 黃宥祥榮獲第二名、804 黃禹文榮獲第五名、919
周順和榮獲第六名、820 蔡宇軒榮獲第七名、820 許
家豪榮獲第八名

國中女子組：812 林鈺琄榮獲第一名、921 陳榮廷榮獲第三名、916
高筠茜榮獲第四名、821 翁郁婷榮獲第七名、821 楊
幸怡榮獲第八名

F. 跆拳道隊

106 年新北市菁英盃跆拳道錦標賽

815 周子安榮獲國女組第一名、903 章予俊榮獲國男組第二名、
812 張凱盛榮獲國男組第三名、711 陳又禎榮獲國女組第三名

106 年新北市鶯歌區主委盃跆拳道錦標賽

黑帶組

711 陳又禎榮獲國女組第二名、805 曹倖芬榮獲國女組第三名、
903 陳朝陽榮獲國男組第三名、919 李文成榮獲國男組第三名

色帶組

812 張凱盛榮獲國男組第一名、903 章予俊榮獲國男組第三名、
815 周子安榮獲國女組第三名

106 年台北市全民盃全國跆拳道錦標賽

711 陳又禎榮獲國女黑帶組 42 公斤級第二名
903 陳朝陽榮獲國男黑帶組 55 公斤級第三名

106 年新北市五股區主委盃全國品勢錦標賽

812 張凱盛榮獲國男色帶組第一名、815 周子安榮獲國女色帶第一
名、805 曹倖芬榮獲國女黑帶第三名

G. 其他

106 學年度新北市三重區班際大隊接力選拔賽

820 榮獲八年級組第一名、912 榮獲九年級組第二名

106 學年度第 39 屆中正盃全國溜冰錦標賽

團體項目：902 洪湘婷、817 董沛辰、804 胡星妤、804 陳芝瑀榮獲團
體花式第一名

個人項目：902 洪湘婷榮獲個人花式自由第四名、817 董沛辰榮獲個
人花式自由第七名

106 學年度新北市中小學滑輪溜冰錦標賽

717 董沛辰榮獲並排花式自由型第一名、
802 洪湘婷榮獲並排花式自由型第一名、
704 胡星妤榮獲並排花式自由型第四名

106 年台北市中正盃花式溜冰賽

902 洪湘婷榮獲國女組基本型第一名

106 學年度全國中等學校撞球錦標賽資格賽

910 張榮楷榮獲個人單打組第三名

106 年新北市擊劍分齡錦標賽

811 李珮萱參加榮獲國女組軍刀個人第一名

(2)校內體育競賽

A. 七年級體操比賽：

特優：708、707、703 優等：712、704、715

甲等：717、716、714、718、709、710

B. 七年級 200 公尺排名賽

男子組：第一名 720 王祈閔、第二名 720 侯祖興、第三名 717 張家祥、第四名 717 呂浩廷、第五名 717 王政諭、第六名 714 陳冠廷

女子組：第一名 720 林姿吟、第二名 714 陳詩涵、第三名 701 張芯濬、第四名 714 陳怡靜、第五名 708 楊恩綺、第六名 712 陳瓊璇

C. 全校大隊接力(由左至右為第一名至第十二名)

七年級組：717、714、719、706、708、705、715、704、709、712、711、703

八年級組：813、809、803、817、820、818、815、812、810、821、804、811

九年級組：919、911、912、901、906、916、905、902、914、910、917、921

三、總務處

(一)工藝樓2樓多功能科技工坊教室工程及行政大樓2樓職業試探暨體驗教育中心工程現均在施工中，請同仁們多宣導遠離施工區，以策安全。

(二)忠孝樓B、忠孝樓C校舍補強工程經費教育局已核定，現正準備相關資料，近期內將上網公告招標，預定今年5/19、20(六、日)教育會考後動工。

(三)請同仁配合繼續推動綠色採購政策，如購買再生紙、碳粉夾、清潔產品、冷氣機，有環保標章的產品，以符合相關規範。

(四)寒假期間有關校園安全仍請注意包括：

1. 確實執行門禁管制。

2. 發現可疑郵件或包裹，切勿擅動與拆封，保持現場完整。

3. 下班時，應確實關妥電腦，鎖妥辦公桌抽屜及公文櫃等，最後離開辦公室之同仁請關閉門窗及電源等。

4. 遵守公務機密維護規定，承辦公文應確實依規定陳核、存管；尤其對於

研議階段之業務（尚未形成政策前），更應嚴守保密規定，不得對外洩漏。

5. 使用公務電腦收取電子郵件時，開啟前應先確認寄件者之身分，對於不明郵件勿隨意點擊其附件或夾帶之網址等。另重要資料應予備份。

(五) 珍惜資源，勵行節能減碳愛惜資源，該用則用、能省則省，你我隨手，減輕地球的負擔，實踐節能減碳宣言。

1. 隨手關燈拔插頭：隨手關燈關機、拔插頭；檢討採光需求，提升照明績效，減少多餘燈管數。
2. 省電燈具更省錢：將傳統鎢絲燈泡逐步改為省電燈泡，一樣亮度更省電、壽命更長、更省錢。
3. 節能省水看標章：選購環保標章、省能標章、省水標章及 EER 值高的商品，節能減碳又環保。
4. 鐵馬步行兼保健：多走樓梯，少坐電梯，上班外出常騎鐵馬，多走路，增加運動健身的時間。
5. 每週一天不開車：多搭乘公共運輸工具；減少一人開車騎機車次數；每週至少一天不開車。
6. 選車用車助減碳：選用油氣雙燃料、油電混合或電動車輛或動力機具，養成停車就熄火習慣。
7. 多吃蔬食少吃肉：愛用當地食材；每週一天或一日一餐食用素食；減少畜牧業及食品碳排放量。
8. 自備杯筷帕與袋：自備隨身杯、環保筷、手帕及購物袋；少喝瓶裝水；少用一次即丟商品。
9. 惜用資源顧地球：雙面用紙；選用再生紙、省水龍頭及馬桶；不用過度包裝商品。

(六) 校園警衛(保全)值勤時間，星期一至星期五(平日)上午 5 時 30 分至晚上 10 時 30 分(兩班制)、星期六、日(例假日)上午 8 時至晚上 6 時，學生非上課時間需進入校園者，需由老師陪同到校，並事先依程序提出申請，核准後始同意進入校園。

四、輔導處

1. 感謝特教班、資優班老師積極規劃營隊活動。
2. 學生獎助學金申請，如有發現需要協助的個案，隨時與輔導處聯繫，必要

時可請社工介入。

3. 行政大樓 2 樓職業試探暨體驗教育中心預計 3 月完工。

4. 第二學期家長日訂於 3 月 9 日(五)晚上，相關資料請預先規劃。

(一)輔導組

1. 9/16 辦理全校「家長日」活動，各班家長踴躍出席，有效增進親師生溝通。
2. 辦理個案轉介及個案輔導會議，加強復學生、記過生、適應欠佳同學之輔導，以定期、不定期方式作電訪、家訪、個別諮商、團體輔導等。
3. 辦理「中輟生復學會議」及「中輟生導師會議」積極追蹤輔導中輟生復學。
4. 針對特殊個案學生舉辦「個案研討」會議，邀請相關教師與會共商輔導策略，促進輔導交流。
5. 辦理心理專業人員及鐘點心理師到校諮商輔導工作，為教師、學生、家長提供諮商、諮詢服務，協助認輔老師具體了解問題讓輔導工作更加順利。
6. 針對中輟及中輟之虞學生開辦「高關懷班」課程及各項高關懷班戶外體驗活動。
7. 推展親職教育活動，辦理四場親職教育講座，家長反應熱烈。
8. 與崇德文教基金會合辦「4Q 成長營」，本學期舉辦四次假日活動，參與同學反應熱烈，敬請多多推薦各班同學參加。
9. 生命教育系列活動
 - (1) 辦理「得勝者團體」班級團體輔導，共計 10 個班級參與，促進青少年價值澄清與提升問題解決能力。
 - (2) 辦理「生命教育金句、書籤、四格漫畫比賽」推廣生命教育，教師藉領域研習隨機融入教學課程中，讓生命教育多方展現。
 - (3) 辦理生命教育影片宣導播放「心靈時鐘」影片並做學習單及心得分享。
 - (4) 辦理「超人特攻隊」、「80K 不是夢」小團體 2 團，各 8 次課程讓同學們收穫滿滿，促進青少年情緒解決能力與提升生命價值。
 - (5) 在七年級綜合領域推行生命教育課程，提升學生認識校園及了解 TNR 相關知識，培養愛護流浪動物的正確價值觀。
 - (6) 七年級輔導課辦理給自己的一封信，書寫對未來的想像及期望，將於九

年級時拆封。

- (7)辦理教師生命教育教師研習「給一雙溫暖的手-自我傷害與憂鬱防治」，提升教師辨識憂鬱學生之特質與輔導知能。

10. 性別教育系列活動

- (1) 推廣性別教育辦理「性別教育四格漫畫、海報比賽」，並融入教學課程中。
- (2) 配合走過青澀輔導刊物，辦理橘子姐姐信箱澄清學生對性別的迷思。
- (3) 七年級新生訓練時進行性平教育宣導性騷擾的辨識、法律常識及自我保護策略，並進行有獎徵答，反應熱烈。
- (4)辦理教師性平教育研習「從案例談教育人員應有之性平意識及法律素養」，提升教師輔導知能。
11. 有關生命教育、性平教育及家庭教育等議題融入各領域課程，感謝很多領域的老師們主動提供，後續若有學習單、成果及活動照片，煩請提供輔導組或上傳明志雲(教師共用區)。
12. 辦理慶祝教師節活動：給教師的貼心話、識師畫像、電腦繪圖、敬師卡比賽活動。

(二)資料組

1. 辦理生涯發展教育系列活動

- (1) 辦理七年級生涯參觀活動(10/23)、106 學年度「選技職、好好讀、有前途」技職教育體驗活動(107/1/8)，提供使學生認識工作世界所需一般知能，並學習如何增進生涯發展基本能力。
- (2) 辦理七年級職業萬花筒—生涯教育講座(9/25)，邀請台灣青年社會服務推展協會訓練督導(陳奕瑋秘書長)分享職場甘苦談。
- (3) 推動七、八、九年級生涯輔導紀錄手冊建置工作。
- (4) 推動學生生涯發展檔案建置，相關資料已發至各班。
- (5) 辦理八年級第一梯次職校參訪活動(11/6)介紹社區高職特色、課程及實際體驗。
- (6) 辦理八年級技藝社團課程-食尚小玩家，共 7 次實作課程。
- (7) 辦理九年級「職業類科說明會」(10/16)介紹高職各類科系，提供學生升學參考。
- (8) 辦理九年級「技職教育宣導活動」(9/30)介紹技職教育課程安排規

- 畫，升學進路制度變革，提供學生了解未來升學選擇與產業需求趨勢。
- (9) 辦理九年級抽離式技藝教育課程活動，並於 12/25 完成結訓。
 - (10) 辦理九年級「師大附中國三體驗營」活動(12/12)，共 21 位同學參與，活動順利圓滿。
 - (11) 辦理「新北市公私立高中職教育博覽會」活動(12/2)，共 20 位同學參與，活動順利圓滿。
 - (12) 校慶舉辦技藝教育成果展活動(12/9)，除了有多元入學宣導、實作體驗與課程導覽外，並展出餐飲科、資處科、資訊科、汽車科、電子科等作品。
 - (13) 辦理教師場適性入學宣導(12/22)，共 22 位老師參與，活動順利圓滿。
 - (14) 辦理教師節敬師活動(9/28)，規劃指甲晶鑽彩繪、Q 版全家福素描及點心飲料兌換等活動。
 - (15) 辦理家長場 12 年國教、適性輔導、多元入學管道說明講座(9/16) 及生涯議題親職講座(11/03)。
 - (16) 辦理青少年生涯探索講座(12/25)，共 5 位同學參與，活動圓滿結束。
- 2. 七年級「學業性向測驗」、八年級「學習診斷測驗」、九年級「我喜歡做的事—職業性向測驗」均已完成施測及統計。施測結果，提供導師及輔導老師做輔導學生時的參考。
 - 3. 輔導處圖書、影片借閱正常，團輔室借用情況良好。輔導處圖書分輔導類、一般教育、親職教育、就業輔導、法律、特殊教育、社會工作、自我開發與生活勵志類等書籍，老師可以善加利用借閱。
 - 4. 辦理 105 學年度畢業生進路追蹤輔導及 A、B 表資料轉移、保管工作。
 - 5. 運用社區資源，成立「志工愛心隊」，協助校務的推展，並舉辦志工期初、期末會議、志工教育研習等活動，增進志工士氣及服務熱誠。
 - 6. 本學期發行親師生刊物～「走過青澀」共五期，並刊登於學校網路上。
 - 7. 七、八年級持續全面推行「班級刊物」競賽。
 - 8. 辦理新北市國中技藝競賽活動，本學年度共 19 位培訓選手，參加 12 項競賽項目。

培訓學校	編號	班級-座號	姓名	競賽項目	競賽時間、地點
穀保家商	1	914-09	康宏杰	廚藝製作	▣時間：107/2/24(六) ▣地點：莊敬工家(新店)
	2	917-33	簡子甄	旅館實務	▣時間：107/2/26(一)
	3	911-30	葉壹婷		▣地點：淡水商工(淡水)
	4	907-35	張菱珍	飲料調製實務	▣時間：107/2/24(六) ▣地點：莊敬工家(新店)
東海高中	1	909-09	曾柏凱	基本電子應用	▣時間：107/2/25(日)
	2	903-13	蔡文鈞		▣地點：中華高中(土城)
	3	922-06	許郡麟	基本資訊應用	▣時間：107/2/25(日) ▣地點：新北高工(土城)
三重商工	1	918-04	汪星翰	機械識圖與製圖	▣時間：107/2/26(一) ▣地點：泰山高中(泰山)
	2	916-11	陳楷翔	中文文書處理	▣時間：107/2/27(二) ▣地點：能仁家商(新店)
	3	905-21	王燦吟	產品推廣	▣時間：107/2/23(五) ▣地點：三重商工(三重)
	4	901-13	廖偉程	鉗工	▣時間：107/2/23(五) ▣地點：智光商工(永和)
	5	908-12	廖振凱		
	6	913-08	陳冠宇		
	7	910-03	邵紀仁	車床	▣時間：107/2/23(五)
	8	921-16	蕭安宏		▣地點：三重商工(三重)
	9	905-11	劉子豪	機車基本認識	▣時間：107/2/27(二)
	10	905-22	林依姿		▣地點：新北高工(土城)
	11	915-04	林傑威	汽車基本認識	▣時間：107/2/23(五)
	12	916-12	黃紹宸		▣地點：新北高工(土城)

(三)特教組

1. 辦理特教宣導、歲末溫情關懷餐會。
2. 於 9/21 召開 106 學年度上學期教育推行委員會。
3. 辦理身心障礙學生各項福利服務（交通車、交通費、教育輔助器材、視障巡迴輔導、相關專業服務、助理人員等申請）。
4. 依學生個別需求提供段考獨立考場、報讀、代謄答案卡、放大試卷等服務。
5. 支援新北市 106 學年度第 2~4 次身心障礙學生鑑定安置工作。

6. 辦理校內疑似身心障礙學生初步篩選工作，目前身障組資源班人數：七年級共 17 人，八年級共 17 人，九年級共 11 人，總人數 45 人。
7. 提報校內疑似身心障礙學生至市級鑑輔會，進行鑑定安置之工作。
8. 辦理特教班、資優資源班期初、期末家長座談會，IEP 會議。
9. 辦理自足式特教班教師助理員評量與甄選。
10. 本年度普通班一位、資源班一位、特教班一位同學獲得新北市特殊教育學生獎助金。
11. 辦理特教學生十二年適性輔導安置。
12. 辦理 106 學年度語文資優資源班新生甄選工作，共錄取 10 人。
13. 辦理資優班期初、期末家長座談會，迎新活動、期末成果發表會。
14. 辦理國小向下紮根「與你樂遊闖關趣」寒假營隊。

五、人事室工作報告

- (一)各位老師如有取得較高學歷(位)擬申請改敘薪級者，以畢業證書送至人事室之時間為起敘時間，爰請於取得畢業證書後即時送至人事室辦理改敘事宜，俾免影響自身權益。
- (二)本校行政人員(含教師兼職行政、專任職員、工友等)依規定於寒假開始第一週及結束前一週，上班全日【107/1/22 至 1/26 及同年 2/5 至 2/9】，寒假其上班半日僅【1/29 至 2/2】另，2/12 至 2/14 上全日班；為校務正常運作，於上班半日期間，請各處室排定值勤人員於下午輪值。
- (三)同仁於寒假期間出國旅遊或觀光，請記得先填寫出國報告單核備後再出國。
- (四)106年同仁年終工作獎金，依規定於107/2/6(二)入同仁帳戶。
- (五)法令轉知

依公務員服務法第 13 條，公務員不得經營商業或投機事業。但投資於非屬其服務機關監督之農、工、礦、交通或新聞出版事業，為股份有限公司股東，兩合公司之有限責任股東，或非執行業務之有限公司股東，而其所有股份總額未超過其所投資公司股本總額百分之十者，不在此限。公務員非依法不得兼公營事業機關或公司代表官股之董事或監察人。

(六)107 年度資深優良教師初步清查符合名單有林馨民等 6 名，業已公告在校網，請具備資格教師檢附教師證、畢業證書、歷次敘薪通知書、歷年考核通知書、歷次任職學校離職（服務）證明書等，於本年 2/22(一)前送交人事室。

六、會計室

106 年度仁愛基金收支明細如下：106 年度仁愛基金共收入數 11 萬 3,800 元，支出數 8 萬 3,600 元，至 12 月 31 日止結餘數 124 萬 1,543 元。

仁 愛 基 金 收 支 情 形 表

日期	摘要	收入數	支出數	結餘數
106/0/101	(年終結帳分錄)(上期結轉)	1,211,343		
106/01/12	收曾琴曉捐助仁愛基金	2,000		
106/02/13	收陳宥芯捐仁愛基金	5,000		
106/02/13	收林明智捐仁愛基金	1,000		
106/04/11	收補校二忠-黃梨紅捐仁愛基金	5,500		
106/04/27	仁愛基金-呂同學		5,000	
106/05/03	仁愛基金-周同學		5,000	
106/06/20	仁愛基金-陳同學		20,000	
106/06/20	仁愛基金-陳同學		5,000	
106/06/29	仁愛基金-周同學		1,500	
106/07/04	仁愛基金-陳同學		10,000	
106/07/14	收退休人員閻娟娟捐仁愛基金	5,000		
106/09/13	收林明智捐仁愛基金	1,000		
106/10/06	106 學年度九年級蔡生仁愛基金申請，總計 20,000 元。		20,000	
106/10/12	收吳祖河等 15 人捐仁愛基金	18,500		
106/11/27	106 學年度七年級葉生仁愛基金申請，總計 2,100 元。		2,100	
106/12/08	106 學年度九年級蔡生仁愛基金申請，總計 5,000 元。		5,000	
106/12/08	106 學年度九年級李生仁愛基金申請，總計 5,000 元。		5,000	
106/12/12	106 學年度九年級吳生仁愛基金申請，總計 5,000 元。		5,000	
106/12/19	收詹瓊如等 30 人捐仁愛基金	31,100		
106/12/26	收陳素媛等 2 人捐仁愛基金	4,000		
106/12/29	收 106 年度校慶園遊會捐仁愛基金	10,700		

106/12/29	收范梅英捐仁愛基金	30,000		
本期合計		113,800	83,600	30,200
總計		1,325,143	83,600	1,241,543

七、補校工作報告

- (一)聘請補校教師、排課、辦理學生註冊、領書 (106/8/29)。
- (二)舉辦補校教學研究會、開學典禮 (9/1)。
- (三)辦理新生、轉學生、復學生之學籍異動 (9/8)。
- (四)舉辦迎新師生同樂晚會 (9/15)。
- (五)辦理專題演講「吃出健康」(10/19)。
- (六)舉辦期中考試 (10/30-10/31)、成績統計繕發。
- (七)辦理各年級國語文朗讀比賽 (11/14)。
- (八)配合辦理校慶活動，參加園遊會 (12/9)。
- (九)辦理二、三年級英語文朗誦比賽 (12/14)。
- (十)舉辦校外教學－坪林之旅 (12/23)。
- (十一)舉辦期末考試 (107/1/18-1/19)、成績統計繕發。
- (十二)休業式，期末頒獎 (1/23)。
- (十三)辦理新住民托育業務與成果匯報 (1/20)。

八、幼兒園

(一)行政

1. 期初已完成幼生學籍資料建置管理。
2. 期初已完成學童平安保險投保作業「國泰人壽」暨理賠申請作業。
3. 已辦理「全國幼生管理系統」資料建置。
4. 已辦理校務行政系統幼童註冊繳費等製單作業。
5. 8/28 晚間已辦理幼兒園家長日。
6. 期初已調查辦理特殊身分類別家長會費申請退費事宜。
7. 已於 9/21 併國中辦理國家防災日演習。
8. 已完成 105 年度 F3 類園舍建築物安全檢查實地複驗，及併國中部完成 106 年度園舍建築物安全檢查。
9. 106/9/1~107/1/22 已辦理本學期課後照顧服務暨延長托育服務等申請、核銷作業。
10. 已完成各項弱勢家庭兒童補助津貼、5 歲幼兒免學費教育補助計畫暨經

濟弱勢加額補助申請作業暨轉發補助款予家長。

11. 已調查辦理家長授權幼生身份比對作業。
12. 雙周已召開園務會議。
13. 已辦理『三明志寶貝園刊』第 20 期出刊。
14. 已辦理園內行政業務暨主題教學材料之申購暨核銷作業。
15. 已聯繫辦理園內設備修繕。
16. 已完成設備安全檢核。
17. 已完成教室每月照度檢測。
18. 已完成學童餐點設計(每月餐點表公告網站與印發通知單) 與餐費控帳核銷。
19. 已完成每日食材品管與食品雲登錄。
20. 已辦理班級教具、圖書借用管理。
21. 已完成第 19 屆畢業照委外廠商拍攝。
22. 已完成 106 年度每季水質檢測。
23. 已完成本學期園務暨教學檔案簿冊建置。
24. 已辦理「校安通報」暨「新北市傳染病通報」系統填報。
25. 已辦理教職員每學期異動填報「教保資訊填報網」。
26. 已完成本學期幼兒園民生街大門早上/下午值班導護。
27. 107 年度寒假課後照顧服務開辦時間 1/22-2/9，共開辦 10 日全日制上午 8:00-17:00。

(二)教學活動

1. 本學期主題教學：「開學了」、「童話童畫」、「新年到」。
2. 雙周已召開教學會議。
3. 教學活動
 - (1) 每週五輪辦「衛教宣導」、「社團」……等活動。
 - (2) 每週二訂為母語教學日『大夥來唱囡仔歌』。
 - (3) 每月初已辦理幼生之「慶生同樂會」。
4. 已辦理 10/25-26 兩階段校外教學「台北偶戲館」。
5. 已辦理 12/9「校慶運動會暨家長日」。
6. 已辦理 12/22「聖誕佳音活動」。
7. 本學期幼生學習成長檔案暨教學日誌檔案已建置。

8. 研習進修與特教：

- (1) 學前融合特殊需求幼生—已申請與安排專業治療團隊入園服務。
- (2) 學前融合特殊需求幼生—已申請與安排助理員入班服務。
- (3) 學前融合特殊需求幼生—已申請與安排巡迴輔導教師入園服務。
- (4) 已協調安排教師進修研習。
- (5) 106/9 月暨 107/1 月已召開學前特教期初(末)個別化計畫會議。
- (6) 心評師已辦理期中園內疑似生評估鑑定。
- (7) 特教業務相關經費已申請與核銷。

(三)保育

1. 暑假 8 月底已辦理委外全園性環境消毒。
2. 期初已完成學童發展評估檢測、追蹤。
3. 已辦理每月衛生保健活動宣導。
4. 每日固定教室環境清潔，每週五教具及園內環境消毒。
5. 已辦理期初/期末幼生身高體重測量。
6. 隔週學童寢具已請家長完成清洗。
7. 衛生所入園已進行 3 歲幼童聽力篩檢。
8. 衛生所報表資料已送件(核)。
9. 新生預防接種紀錄已追蹤建置。
10. 幼兒園已併國中部辦理校園流感疫苗施打。

伍、教師會報告

感謝各位同仁、祝福各位同仁、鼓勵各位同仁。

陸、討論提案

案由一：有關「新北市立明志國民中學 106 學年度第二學期重要行事曆草案」，提請討論。

說明：「新北市立明志國民中學 106 學年度第二學期重要行事曆草案」業經 106 年 11 月 24 日召開 106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 3 次課發會會議討論。

辦法：本行事曆草案(如附件)通過後於 106 學年度第二學期實施。

決議：通過

案由二：有關「新北市立明志國民中學及幼兒園超額教師輔導介聘實施要點

草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新北市政府所屬國民中小學及幼兒園超額教師輔導介聘實施要點」暨「新北市政府所屬國民中學超額教師人數計算與排序原則」。
- 二、實施要點草案(如附件)業經 107 年 1 月 17 日教師評審委員會討論通過。

辦法：本實施要點草案通過後於 107 學年度始實施。

決議：通過(出席人數 172 名、教師身份出席人數 133 名，其中舉手同意 76 名，舉手反對 5 名)

柒、臨時動議：無

捌、會議結論

- 一、校務行政系統請假事宜涉及補休資料匯入，106 學年度由業務單位提供名單給人事單位協助建置，補休時間依規定於事實發生半年內完成。
- 二、公假半天代導費支給辦法，倘有修正必要，相關會議提案討論。
- 三、班級人數依 30 人成班規定，每校編班人數不同係將特殊生與一般生加總平均計算。
- 四、書面資料誤繕，會後更正。

玖、散會(下午 18 時)

新北市立明志國民中學 106 學年度第二學期重要行事曆

草案

星期 月份	週次	學校行事	日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重 要 行 事
二月			28	29	30	31	1	2	3	行政人員開始上班
	寒 假		4	5	6	7	8	9	10	
	準 備 週	迎春納福週	11	12	13	14	15	16	17	2/12-14 調整補假，於 1/22-24 補班補課 2/15-20 除夕及春節
	二	友善校園週	18	19	20	21	22	23	24	2/21 與 2/26 課程對調，2/21 上 2/26 的課程 2/21 開學暨反霸凌宣示、第三節正式上課、服儀檢查、16:00 校務會議 2/22-23 九年級第三次模擬考 2/23 幹部訓練 全校班級公務檢查、運動場地檢修
三月	三	人權法治週	25	26	27	28	1	2	3	◆三月運動樂活月 2/28 和平紀念日放假 2/26 上 2/21 的課程、整潔秩序開始評分 2/26-27 早自習舉行七、八、九年級補考 3/1 校園安全會議 3/2 資優班班務會議 全國音樂比賽(預) 3/1-2 八年級校外教學
	四	家庭教育週	4	5	6	7	8	9	10	3/6 七年級導報、3/7 八年級導報、3/9 九年級導報(二、三月合併導師會報) 3/5 七、八年級社團(一)、全校課後輔導及九年級扶輪社開始、 3/5 九年級多元入學宣導 3/7 七、八年級英語聽力播放開始(每週三早自習播放) 3/8 學生自治會(一) 3/9 家長日
	五	運動樂活週	11	12	13	14	15	16	17	3/12-16 健康促進暨全校班際拔河比賽 3/12 第三節品德教育影片宣導(一)、社區公立高中職升學宣導 3/14 行政會報 3/16 親職講座(一) 3/17 新北市西區英語文競賽
	六	春暉教育週	18	19	20	21	22	23	24	3/19-23 春暉暨反毒教育宣導週 3/19 專任教師會報(一) 3/23 課發會(一)、生涯發展教育執行委員會、畢業籌備會 (一)、親職講座(二) 3/21 特教推行委員會
	七	防災教育週	25	26	27	28	29	30	31	3/31 補行上課，補上 4/6(五)的課程 3/29-30 第一次定期考 3/30 校園複合式防災演練(下午) 3/26-30 校園複合式防災宣導週 3/30 九年級導報
	八	慎終追遠週	1	2	3	4	5	6	7	◆四月歡樂兒童月 4/4 兒童節放假、4/5 清明節放假、4/6 彈性放假 4/2 七年級校外教學(預定，第八節暫停一次)、八年級社團(三)、服儀檢查 整潔秩序評分本週暫停
四月	九	生涯發展週	8	9	10	11	12	13	14	4/9 七年級愛滋入班宣導、八年級職校參訪(第二梯次) 4/9-13 健康促進暨七年級五人制足球 4/10 七年級導報、4/11 八年級導報 4/12 學生自治會(二) 4/13 校務評鑑實地訪評
	十	悅讀閱讀週	15	16	17	18	19	20	21	4/16 八年級社團(三)、七年級社團(二)、第三節品德教育影片宣導(二) 4/18 行政會報 4/20 逆風追夢演講(早修)、畢業籌備會 (二)、親職講座(三)
	十一	英語放誦週	22	23	24	25	26	27	28	4/21-26 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預) 4/23-27 捕捉媽媽的愛攝影比賽收件 4/25-27 歷史科作業調閱 4/27 逆風追夢演講(早修)、課發會(二)、親職講座(四) 4/23 七年級節奏英語比賽 4/24-25 九年級第四次模擬考 4/26 校園安全會議
	十二	包粽祈福週	29	30	1	2	3	4	5	◆五月幸福家庭月 4/30 包粽(中)活動、八年級社團(四)、七年級社團(三) 4/30 服儀檢查、七年級 HPV 疫苗施打(暫定)、教師專業座談會(午休) 4/30- 5/4 進行教科書評選 5/3 學生自治會(三) 5/4 輔導處母親節藝文比賽收件截止
五月	十三	康乃馨香週	6	7	8	9	10	11	12	5/7 才藝競賽-明志響宴樂器演奏比賽、第三節品德教育影片宣導(三) 5/8 七年級導報、5/9 八年級導報、5/11 九年級導報
	十四	全力衝刺週	13	14	15	16	17	18	19	5/14 專任教師會報(二)、上午舉行九年級九下補考 5/15-16 第二次定期考、生命教育影片宣導 5/16 行政會報 5/17 九年級課後輔導及扶輪社結束 5/18 九年級第七節看會考考場、畢業生特殊展能市長獎評選會議、畢業籌備會 (三) 5/19-20 九年級全國國中教育會考 5/15-18 辦理疑似身心障礙校內鑑定申請

	十五	環境教育週	20	21	22	23	24	25	26	5/21-22 七年級國語文競賽 畢業週（一） 5/21-5/25 九年級 3 對 3 籃球賽、八年級排球賽 5/23-5/25 七、八年級社團動態報名與作品收件、各領域成果展收件 5/24 升學教育博覽會 5/25 課發會(三)、畢業生成績審查會、感恩音樂成果發表會(晚上)
	十六	多元展能週	27	28	29	30	31	1	2	◆六月國際文教月 畢業週（二）、九年級公務檢查 5/28 服儀檢查、八年級社團(五)、七年級社團(四) 5/28-6/1 社團動態成果展暨各領域成果展、戲偶人生展 5/31 學生自治會(四)、服儀檢查
六月	十七	海洋教育週	3	4	5	6	7	8	9	6/4 七、八年級英語文競賽、才藝競賽-明志好聲音歌唱比賽 畢業週（三） 6/5 七年級導報、6/6 八年級導報、6/8 九年級導報 6/4-8 海洋教育週暨水域安全宣導 6/6 七、八年級英語聽力播放結束、畢業籌備會（四）
	十八	感恩祝福週	10	11	12	13	14	15	16	6/11 八年級社團(六)、七年級社團選社、資優班送舊、畢冊發放(預) 七、八年級公務檢查 6/12 畢業典禮(上午預演、下午正式)(預) 6/13 行政會報 6/14 七年級課後輔導結束 6/15 八年級課後輔導結束
	十九	粽葉飄香週	17	18	19	20	21	22	23	6/18 端午節放假 國中新生報到日(預)、冷氣電扇檢修 6/19 環境教育暨美術比賽競賽辦法發放 6/21 校園安全會議 6/22 課發會(四)、生涯發展教育執行委員會
	二十	奮發向上週	24	25	26	27	28	29	30	6/25 市長獎頒獎典禮 6/27-28 第三次定期考 全校水質檢測 6/29 休業式、11:50 統一放學、12:30 校務會議 6/30 暑假開始
			1	2	3	4	5	6	7	

新北市立明志國民中學及幼兒園超額教師輔導介聘實施要點(草案)

107年1月17日教評會討論通過

一、新北市立明志國民中學（以下簡稱本校）為執行教師法（以下簡稱本法）第十五條規定，使本校所屬國民中學及幼兒園（以下簡稱學校）超額教師輔導介聘有所遵循，特訂定本要點。

二、本要點所稱超額教師，指符合下列情形之一：

- （一）學校自然減班、停辦、解散或改制為他校分班、他校校區，扣除退休、辭職、資遣、遷調及其他異動人員，仍超出法定編制員額之教師。
- （二）學校學區內因遷校、新設校或其他學區調整，學生自然移撥，致超出法定編制員額之教師，原校教師依移撥班級數計算編制員額後隨同移撥。

三、超額教師介聘學校應辦理事項：

（一）超額教師之計算、認定方式如下：

- 1、計算方式：現有編制內教師員額減規定編制員額減各項離職員額等於超額教師人數。
- 2、各國民中學應依第一目規定計算確認教師總額是否超額，如有超額，則分科計算超額人數，於某一科目出現缺額時，以該校初聘科目為主，第二專長為輔，各校據以調整後，再搭配總超額數計算各科超額教師人數。
- 3、本校現任教師兼主任（含代理主任、園長、園主任、偏遠地區學校之商借主任）除自願者外，不計入超額教師人數，以協助校內行政之延續。
- 4、經本市特教班區域平衡調整減班之超額教師，則優先調入有特教教師缺額之學校。
- 5、教師轉任不同教育階段，其年資應重新計算。

（二）超額教師申報，依下列之規定：

- 1、學校應依優先順序，填具輔導介聘名冊，經各校教師評審委員會（以下簡稱教評會）審議後，提報介聘承辦學校彙整。
- 2、介聘名冊及其相關事宜，學校應以書面通知當事人。當事人不得以任何理由推拖或避不出面處理，倘因當事人疏失影響其權益時，不得提出申復。學校依本法、本要點及相關規定介聘教師至他校時，如當事人不願接受介聘他校，且現職已無工作又無其他適當工作可調任者，於報經本府教育局核准後予以資遣。

四、超額教師輔導介聘之優先順序，以「新北市政府所屬國民中學超額教師人數計算與排序原則」（如附件）之分科分次計算，並依下列規定：

（一）教師自願：如自願人數超過超額人數時，學校應依下列原則依序列冊輔導介聘：

- 1、於該校服務年資深淺，以資深者優先。
- 2、年資相同者以年長者優先。

3、符合第二點第二款須移撥之教師，如為自願超額者，得另選填其他志願學校，並不受隨同移撥之限制。

(二) 無教師自願者或自願人數不足時，應依下列順序輔導介聘：

- 1、該校服務正式合格教師連續年資淺者為優先。
- 2、該校服務正式合格教師連續年資或資格相同者，以在該校兼任主任、園長、組長、副組長、導師合計年資較少者優先。
- 3、該校兼任主任、園長、組長、副組長、導師合計年資相同時，以任教總年資（含私校任教時具合格教師證年資，但代理代課年資及留職停薪期間不計入）資淺者為優先。
- 4、任教總年資相同時，以年齡較輕者優先。
- 5、前四目條件均相同者，以抽籤決定之。

前項第二款各目之年資計入本校報到後入伍年資及育嬰假留職停薪期間之年資，不計入其他各項留職停薪之年資。

五、超額教師輔導介聘，依下列之規定：

- (一) 依本法第十五條規定，超額教師之輔導介聘應優先辦理，以確保教師工作權。
- (二) 學校應將缺額詳實列出，全數提供市內超額教師輔導介聘，另新設校之教師缺額應優先提供原學區超額學校教師移撥之用。
- (三) 超額教師依自己意願，選填志願接受輔導介聘。若有二人以上同時選填同校同一科目時，依下列規定決定其介聘優先順序：
 - 1、本科系者（含教育系所修輔系）優先，初聘科目次之，第二專長者再次之。
 - 2、以服務本校正式合格連續年資深者優先。
 - 3、服務本校正式合格連續年資相同時，以任教總年資深者為優先。
 - 4、任教總年資相同時，以志願較前者優先。
 - 5、前四目規定之條件相同時，以年長者優先。
- (四) 超額教師經輔導介聘後，新任職學校教評會，除確能證明該教師具有教師法第十四條各款不適任之事實外，應予接受，並由校長聘任之。

六、超額教師應注意事項：

- (一) 調出之超額教師若本科系已選完，則調整以第二專長選填學校，至新校後需任教第二專長科目。
- (二) 經介聘至他校後，如非自願之超額教師，得保留原校服務年資。自願移撥至原學區新設校之教師亦可保留原校服務年資。
- (三) 於開學前如原校同登記類科出缺，經調入學校校長同意，可回原校服務，原校不得

拒絕。

- (四) 自願之超額教師，不論原服務學校或超額分發報到學校是否參加市內、外介聘作業，一經超額分發後，均不得再申請市內、外介聘。
- (五) 非自願超額之教師得視實際需求針對市內、外介聘擇一申請，並以分發報到後之學校為申請學校，申請時所需相關資料應由原服務學校審查後經超額分發報到學校確認並代為申請，如超額分發報到學校未參加市內、外介聘作業，該校仍需代為申請，並改列為參加介聘學校，除申請教師所占之缺額外，不另提撥缺額供介聘作業運用（此僅供該師申請，該校教師仍不得申請）。

七、其他事項：

(一) 超額學校：

- 1、不得為達成處理不適任教師之目的，而違反本要點規定，強迫教師非自願介聘。
- 2、不得以任何理由保留缺額，在完成超額教師輔導介聘後，於開學前若因臨時事故或教師臨時辭職等不可預測之因素而有缺額時，應優先接受本校調出之非自願（除移撥教師外）超額教師回校任職。
- 3、因非自願超額於近二年內已有超額調動之情形者、公假一年以上或準用教育人員留職停薪辦法第四條第一項各款留職停薪之教師，不列入超額員額內核計，惟若即將屆滿復職並於新學年之始（八月一日）即可復職者，列入超額員額內處理。
- 4、超額之學校，當年度不得再辦理合格教師甄選。

(二) 超額學校如開學前出缺，需徵求非自願（除移撥教師外）超額教師返校服務之意願，並依原超額列冊順序之反順位接受回原校服務，若超額教師不願返回原校服務，需簽訂切結書，並取消保留年資。

(三) 因執行輔導團職務而免兼導師之教育部專任輔導團員及本市國民教育輔導團員、幼兒教育輔導團員，其擔任輔導團員年資視同導師年資。

(四) 幼兒園裁併或國民中學改制為他校分班、他校校區者，應配合政策規劃，以超額方式辦理，視為非自願超額教師，不視同原服務學校出缺，亦不得回任改制後之分班或校區。

(五) 本校資優課程節數、體育專長節數，依新學年預估的資優員額數及體育班班級數，由校內該科教師授課部分，應先納入全校普通班該科教師開課節數合併總計。